



##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2(g)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安哥拉、巴西、佛得角、几内亚比绍、莫桑比克、葡萄牙、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和东帝汶: 决议草案

###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99 年 10 月 26 日第 54/10 号决议给予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观察员地位, 认为促进联合国与该共同体之间的合作对彼此有利, 并回顾其 2004 年 11 月 8 日第 59/21 号、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223 号和 2008 年 12 月 11 日第 63/143 号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宪章》, 特别是第八章的各项条款, 鼓励通过区域合作开展活动来促进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并回顾安全理事会关于非洲和平与安全的 2008 年 4 月 16 日第 1809(2008)号决议,

认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活动是对联合国工作的补充和支持,

确认在联合国工作中适当反映葡萄牙语的相关性很重要,

欣见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连续第五年举办葡萄牙语日活动,

1. 赞赏地注意到 2010 年 7 月 23 日在罗安达举行的主题为“团结一致推动葡语空间多样性”的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第八次会议的成果文件, 其中强调葡萄牙语文化多样性和社会经济发展、在政治和外交舞台上团结一致的重要性、发展援助、促进和传播葡萄牙语, 这是将该共同体以葡萄牙语为官方语言的八个成员国 2.4 亿居民团结在一起的因素;



2. 强调指出必须进一步加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对葡萄牙语国家有直接影响的联合国专门机构及其他实体和方案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相辅相成的协同增效作用；

3. 满意地注意到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及其他实体和方案，尤其是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国际劳工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合作得到加强；

4. 欣见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执行秘书处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签署了一项合作协议，以联合拟订和实施人权、环境、公共行政领域能力建设和培训项目以及青年领导能力培训方案；

5. 又欣见 2010 年 1 月 18 日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联合国系统的世界卫生组织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为实施该共同体的《卫生合作战略计划》提供技术支助；2010 年 3 月 17 日，与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签署了一项备忘录，其中概述了这两个组织之间开展合作的条件，目的是确保普及预防、治疗和护理，实现该共同体《2009-2012 年卫生合作战略计划》和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2009-2011 年成果框架》所载目标；

6. 还欣见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执行秘书处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秘书处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签署了《防治荒漠化议定书》，以便，除其他目标外，建立一个平台，采取联合行动并开展合作，防治荒漠化、土壤退化、应对旱灾和缺水问题，支助该共同体成员国努力通过实施《公约》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

7. 赞赏地注意到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不同文明联盟于 2009 年 4 月在伊斯坦布尔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共同体将根据备忘录促进该联盟的目标和活动；

8. 确认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于 2009 年 5 月在罗安达作出的关于建立维和行动培训师培训英才中心的决定很重要，有利于该共同体成员国为联合国维和行动继续作出并尽可能进一步加大贡献；

9. 赞赏地注意到 2010 年 3 月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海洋战略工作计划获得批准，该计划将有助于加强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等联合国系统实体在海洋事务上的互动；

10. 确认 2009 年 4 月在圣多美举行的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议会创始会议以及 2010 年 3 月在里斯本举行的第二次会议的意义；

11. 欣见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和国际社会为巩固几内亚比绍政治稳定作出努力，确认建设和平委员会在这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12.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3.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